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6-74

债券代码：127084

债券简称：柳工转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6年8月25日的公司总股本2,040,575,29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57,640,550股后的股本总额1,982,934,7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4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107,078,476.39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分红金额进行调整。

3.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该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充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

审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该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充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3.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的议案》。

二、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3,298,435.26 元，母公司净利润 233,707,803.0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833,617,929.60 元，减去 2026 年已实施的 2025 年度分配利润 644,024,326.11 元，2026 年 6 月止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423,301,406.50 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6 年 8 月 25 日的公司总股本 2,040,575,29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 57,640,550 股后的股本总额 1,982,934,7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现金分红总额为 107,078,476.39 元（含税），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63,298,435.26 元的 10.07%。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作出的承诺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

2026 年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 107,078,476.39 元（含税）；2026 年半年度公司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因此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107,078,476.39 元，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63,298,435.26 元的 10.07%。

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

按照“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金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同时在保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基于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资金短缺，不影响公司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事宜，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